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23-09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营销业务担保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柳工”）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营销业务担保授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授信业务概述

为了保证公司的营销业务顺利开展，提高市场占有率，保证公司现金流的安全，公司决定，在不超过 88.1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153.8 亿元的 57.3%）额度范围内：

1. 继续为向公司及下属国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产品的客户、经销商提供银行或外部金融机构（指除公司下属子公司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外的融资租赁机构，下同）的承兑、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按揭授信业务担保等销售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担保。

2. 公司将根据后续工作计划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为经销商及子公司定制应收账款保理及资产证券化产品，并为资产证券化产品提供差额补足等增信措施，具体增信内容以实际出具的增信承诺函为准。

3. 担保授信额度仅用于客户、经销商向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支付货款或购买产品使用。以上担保及增信额度在总额度范围内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相互调剂使用，有效期自审议本事项的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下一年度开展上述业务之日止。

该项议案决议如下：

1. 同意柳工 2023 年为向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产品的客户、经销商提供银行或外部金融机构的承兑、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直租+回租+经营性租赁）、按揭业务等销售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担保，其中对融资租赁（直租+回租+经营性租赁）、按揭业务负有回购义务，其他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或回购。

2. 同意公司向为经销商及子公司定制的应收账款保理及资产证券化产品出具增信承诺函，为资产证券化产品提供差额补足等增信措施，具体增信内容以实际出具的增信承诺函为准。

3. 以上业务担保及增信总额度为人民币 88.1 亿元（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各业务及各产品线实际使用情况，在各业务之间、各产品线之间进行调整），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事项的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下一年度开展上述业务之日止。

4.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曾光安先生在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本次营销业务担保授信事项不涉及关联方。

该议案获全体董事表决赞成通过。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担保授信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认定为优质客户并经银行、租赁公司审核确认后纳入授信客户范围的客户、经销商。公司及其下属国内、控股子公司将根据与客户、经销商的历史交易记录、资信情况等，通过数据分析选取具备一定资金实力、拥有良好商业信誉、遵守公司营销纪律和销售结算制度、愿意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的优质客户、经销商推荐给银行、外部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

三、担保授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增信方式：

1. 承兑、应收账款保理的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或回购；
2. 融资租赁（直租+回租+经营性租赁）、按揭业务的增信方式为回购义务；
3. 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增信方式为差额补足。

（二）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事项的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下一年度开展上述业务之日止。

(三) 担保授信额度：2023 年度担保授信额度合计为人民币 88.1 亿元，其中，承兑及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总额度人民币 15.2 亿元、融资租赁（不含中恒）及按揭业务总额度人民币 72.9 亿元（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各业务及各产品线实际使用情况，在各业务之间、各产品线之间进行调整）。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事项的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下一年度开展上述业务之日止。

(四) 担保授信的风险管控措施：

针对为向公司及下属国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产品的客户、经销商提供银行、外部融资租赁机构等金融机构担保授信事项，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应的制度，并建立数字化的风控体系和信用决策体系进行规范管控，从信用体系建设，建立信用体系管理数字化，完善信用决策体系；加强信用风险管理，控制逾期率和分期风险；打造融资服务平台，提高信用业务管理等方面明确防范措施，降低对外担保风险。

(五) 协议签署：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相关协议，将在业务实际发生时，按公司相关规定流程进行审核后再行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柳工 2023 年继续为向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产品的优质客户、经销商与银行、外部金融机构合作开展承兑、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直租+回租+经营性租赁）、按揭等销售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担保以及为经销商及子公司定制应收账款保理及资产证券化产品，并为资产证券化产品提供差额补足等增信措施，是为便于经销商及子公司开展业务，促进公司产品销售，改善公司的现金流。因担保授信额度仅用于客户、经销商向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支付货款或购买产品使用；并由经销商签署反担保协议等风险控制措施，本次担保授信风险可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本次担保授信议案。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担保授信的意见

柳工为保证营销业务顺利开展，提高市场占有率，保证公司的现金流，向公司及下属国内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产品的优质客户、经销商与银行、外部金融机构合作开展承兑、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直租+回租+经营性租赁）、按揭等销售业务相关的融资业务担保的事项以及为经销商及子公司定制应收账款保理及资产证券化产品，并为资产证券化产品提供差额补足等增信措施的事项，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各项法

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担保授信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累计担保授信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审批担保授信额度共计为人民币 99.9 亿元，实际使用额度共计为人民币 67.1 亿元（不含中恒租赁），公司担保授信逾期金额为 5.3 万元，逾期金额系融资租赁业务产生，承兑业务、保理业务、按揭业务未发生逾期。营销业务担保总体逾期率仅为 7.9%，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议案的独立意见；
4.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8 日